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

10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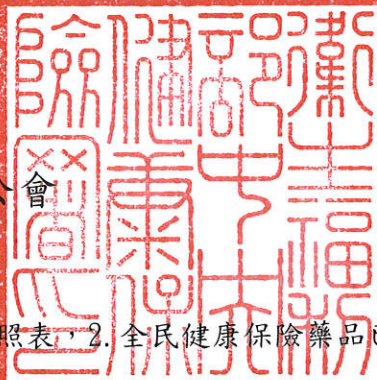
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92號9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40080971號

附件：1. 全民健康保險藥品新收載品項明細表修正對照表，2. 全民健康保險藥品已收載品項異動明細表修正對照表



主旨：更正本署104年3月13日健保審字第1040080965號公告暫予支付新增及異動「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」之藥品品項計126項。

依據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、第62條第1項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「全民健康保險藥品新收載品項明細表修正對照表」如附件1及「全民健康保險藥品已收載品項異動明細表修正對照表」如附件2。（附件電子檔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nhi.gov.tw>），路徑為：首頁＞公告，請自行下載）。

二、修正內容說明如下，明細詳附件1、2：

（一）原公告內容，部分品項初核價格係至小數點下第二位，公告檔案雖為正確支付價格，惟因該欄位僅顯示至小數點下第一位，故有未完整顯示支付價格之情形，共117項。

(二)衛署藥製字第021298號及第018692號等2張藥品許可證
修正收載之包裝規格，共涉及8品項支付價格異動。

(三)衛部藥輸字第026429號許可證修正健保代碼第1碼。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衛生福利部法規會、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保險司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會、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爭議審議會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防部軍醫局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福建省金門縣政府、台灣醫學資訊學會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師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台灣教會醫療院所協會、本署資訊組（請刊登本署全球資訊網）、本署企劃組（請刊登健保電子報）、本署醫務管理組、本署臺北業務組（請轉知轄區醫事機構，以下同）、本署北區業務組、本署中區業務組、本署南區業務組、本署高屏業務組、本署東區業務組

衛生福利部中央
健康保險署校對章(4)

署長黃三桂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組室主管決行

